**关于做好2018年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“涉台研究”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职能处室、直属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18年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“涉台研究”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浙社规办〔2018〕4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“涉台研究”专项课题选题**

1、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重要思想研究

2、2018年台湾“九合一”选举分析研判；岛内热点焦点事件分析研判

3、推进浙台融合发展研究

4、推进台资企业高质量发展研究

5、推进浙台文化交流，促进心灵契合研究

6、推进浙台两地青年交流研究

**二、立项及成果要求**

“涉台研究”专项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及4000字左右的成果要报。省社科规划办组织专家评审，评审通过者，即发布正式立项通知。

**三、资助经费**

资助经费每项15000元，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拨付。

**四、申报材料**

申报者需填写提交2018年度《对策应用类课题申报基本信息表》一式2份（附件1），研究报告和成果要报（一式11份）；以上材料及《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[nzykyc@163.com](mailto:请发送至邮箱nzykyc@163.com)，标题注明 “涉台研究+姓名”。申报表一律使用A3纸，双面打印，中缝装订。截止时间为**2018年10月16日**。

联系人：李陆洋，联系电话：1983（内线）/652710（短号）

附件1：对策应用类课题申报基本信息表

附件2：申报汇总表

科技与产学合作处

2018年6月12日